

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情况

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樊俊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樊俊梅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樊俊梅女士原定董事长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即至2025年9月13日止。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樊俊梅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辞职申请于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樊俊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樊俊梅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公司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选举董事长的情况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朱长虹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变更为朱长虹女士。公司董事会授权办理人员按照相关要求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法人章变更等工商登记备案事项。

三、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鉴于董事会人员变动，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

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对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为：董事朱长虹（主任委员）、董事王召明、独立董事曲辉。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为：独立董事曲辉（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宫艳君、董事樊俊梅。

上述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附件：朱长虹女士简历

朱长虹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主任编辑，毕业于内蒙古党校经济管理专业；现任内蒙古自治区总商会副会长。

1996年至2006年，先后任呼伦贝尔电台主任、副台长；2006年至2016年，任内蒙古广播电视台交通之声总监；2016年至2019年，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2019年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期间于2022年9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轮值总裁、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阿尔山市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新巴尔虎右旗克鲁伦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草业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经理，最近五年内曾任内蒙古草业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内蒙古草原文化产业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朱长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